

2025 年湖南省农业科学院科技服务中心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22、其他资金绩效目标表
-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1、湖南省农业科学院科技服务中心是隶属于湖南省农业科学院的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能为：科研用地管理、科研人员生活的管理、科研工作的配套服务、中小学学生科普与素质教育、试验示范和相关专业技术培训、农作物科学实验、农作物良种繁制、农药试验和病虫害研究与防治、农作物种质资源收集与保存。全院的水电管理、绿化环卫、医疗、环境保护、职工食堂、物业管理、房屋维修等工作。以科研基地管理和后勤服务保障为重点，稳步提高服务水平和质量，为我院科技创新和科技服务提供有力保障，为提升全院干部职工的幸福指数、助力我院科技创新事业贡献力量。

2、开展农、牧、渔产业新技术的生产示范活动，加速科技成果转化，促进新技术在生产中的应用。

3、农业科研工作提供中间试验示范场所，从事农作物新品种、苗木、畜牧水产生产示范、农产品加工、新农药、新化肥等的推广应用。

（二）机构设置

湖南省农业科学院科技服务中心目前设有综合办公室、基地管理科、后勤服务科、安全生产科、资产管理科、科技开发科 6 个部门。

二、预算单位构成

本预算为本单位预算，本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5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2258.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00.23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957.89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湖南省农业科技服务中心为当年新增预算单位，收入无法与上年进行对比。

（二）支出预算：2025 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2258.12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4.6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8.82 万元，农林水支出 1517.0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7.61 万元。湖南省农业科技服务中心为当年新增预算单位，支出无法与上年进行对比。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5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1300.23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45 万元，占 27.88%，卫生健康支出 52.3 万元，占 4.02%，农林水支出 800.26 万元，占 61.55%，住房保障支出 85.22 万元，占 6.55%。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5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 1172.83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5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127.4 万元，主要是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27.4 万元，主要用于科研基地和后勤服务运行维护支出，保障科研基地及全院水电、绿化环卫、物业管理等服务正常开展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5 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运行经费：2025 年本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165.5 万元。湖南省农业科技服务中心为当年新增预算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无法与上年进行对比。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5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持平，主要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5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本年度未安排会议。2025 年本单位培训费预算 5 万元，拟开展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继续教育培训，人数 77 人，内容为公共科目、专业科目；拟

开展业务知识培训，人数 5 人，内容为档案、财务、资产、危废物管理、物业水电等专业技能培训。

2025 年本单位不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经费预算 0 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5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2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1.2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不含车辆）。2025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不含车辆)。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5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2258.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20.42 万元，项目支出 437.7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

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